

东北大学工会文件

东大工发〔2026〕5号

关于开展东北大学 2026 年度“三育人”活动 立项工作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和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-2035 年）》战略部署，高水平落实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调动广大教职工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（以下简称“三育人”）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全面推进学校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，校工会将在工会小组层面继续开展“三育人”活动立项工作。各分工会要紧紧围绕高校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初心使命，积极探索工作的新路径、新方法，不断提高活动质量和覆盖面，打造一批具有学院特色的“三育人”活动品牌，形成相互成就的和谐育人环境。

一、立项参考内容

1. 贯彻落实《东北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再造工作总体方案》，结合实际不断探索全员育人、全过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工作中的新路径、新方法，强化育人意识和提高育人质量，更好地服务于学校高质量培养人才目标。

2. 通过案例教育、参观考察、研讨交流等形式促进师德师风建设。

3. 通过竞赛、观摩等形式提升教学质量，改进教学方法。

4. 顺应教育发展新形势和学生需求，不断更新教职工知识储备和专业技能以适应新的环境和挑战。

5. 广泛挖掘和利用校内外资源搭建各类活动平台，提升教职工综合素质与能力，为更好的助力“三全育人”局面奠定坚实基础。

6. 围绕“三全育人”工作的其他内容。

二、时间进程

（一）申请阶段（3月27日-4月12日）

参与立项的工会小组填写附件1《东北大学2026年“三育人”活动立项方案》，分工会对参与立项的方案初选后，向校工会推荐立项方案，每个分工会推荐名额上限见附件2。推荐截止时间：2026年4月11日。

（二）审核阶段（4月13日-4月17日）

校工会对立项方案进行评选，确定资助项目。

（三）实施阶段（4月18日-11月底）

各分工会要高度重视“三育人”活动立项工作，积极争取党政支持，发挥好督促、协调和指导作用，使立项方案有效落实，实现良好效果。

（四）总结阶段（12月）

校工会组织总结，并评选立项活动优秀工会小组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各工会小组要紧紧围绕立项参考内容，增强活动的实效性。

2. 活动可以邀请学生参加，且参加活动的教职工要达到工会小组总人数的一半以上。

3. 校工会将安排人员对接各立项活动，确保活动实效。

4. 各工会小组在开展活动前要做好方案策划，活动中注意人身财产安全，活动后加强宣传报道。

5. 每个项目资助金额不超过2000元，经费使用要按照优化后的预算明细执行，经费支出要符合工会经费使用相关规定。

联系人：于昕彤

联系电话：83684325

联系邮箱：gonghui@mail.neu.edu.cn

附件 1: 东北大学 2026 年“三育人”活动立项方案

附件 2: 东北大学 2026 年“三育人”立项活动推荐名额

附件 3: 东北大学 2026 年“三育人”立项报销表

东北大学工会

2026 年 3 月 27 日